

圓山女子宿舍晒衣場及浴室廁所整修工程

施工規範

工程名稱：圓山女子宿舍晒衣場及浴室廁所整修工程

工程地點：圓山大飯店女子宿舍

業主單位：圓山大飯店

承攬廠商：

編製日期：115年3月18日

壹、通則

1.1 依據

本施工規範依據下列法規及標準訂定：

- 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建築設備編）
- 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
- 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施行細則
-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
-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施工查核作業參考基準
- 臺北市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相關規定

附件
五

施工規範

1.2 適用範圍

本規範適用於圓山女子宿舍晒衣場、浴室及廁所整修工程之所有施工項目，包含材料規格、施工方法、檢驗標準及安全衛生要求。

1.3 一般要求

1. 施工前，得標廠商應配合員山工衛部門提送必要之施工計畫書件，內容依圓山工衛部門相關規範執行。
2. 材料進場前應檢附出廠證明、檢驗報告及相關合格證書。
3. 施工期間應維持工地環境整潔，廢棄物應分類回收並依法清理。

貳、各項工程施工規範

2.1 晒衣場工程

2.1.1 3合1白鐵屋頂(2.3*6公尺)

材料規範：

1. 白鐵板(不鏽鋼板)應符合規定，材質應為不鏽鋼。
2. 厚度應達建築規範以上。

施工規範：

施工規範

1. 屋頂骨架規格依設計圖說，焊接處應打磨平整並做防鏽處理。
2. 白鐵板鋪設應由下而上搭接，搭接長度不小於 15cm。
3. 固定螺絲應採用不鏽鋼自攻螺絲，間距不大於 50cm，並加設防水墊圈。
4. 完工後應進行淋水測試，確認無滲漏現象。

2.1.2 3.0t 透明 PC 板 (1.5M*6MM)

材料規範：

1. PC 板應符合規定。

施工規範：

1. PC 板裁切應使用專用工具。
2. 固定應採用 PC 板專用扣件，預留熱脹冷縮間隙。

2.1.3 欄杆鐵件油漆

材料規範：

1. 底漆應採紅丹防鏽底漆或環氧樹脂底漆。
2. 面漆應採油性調和漆或氟碳烤漆，顏色依業主選定。

施工規範：

1. 施工前應徹底除鏽。
2. 底漆塗佈二道。
3. 面漆塗佈二道。

施工規範

4. 每道漆間隔時間應依原廠說明書規定。

2.1.4 雙開不鏽鋼門 (1.44*1.9 公尺)

材料規範：

1. 門框應採用不鏽鋼板，門扇厚度 1.0mm 以上，材質 SUS 304。
2. 門鎖應採用不鏽鋼喇叭鎖，具備防盜功能。
3. 鉸鏈應採用不鏽鋼重型鉸鏈，每扇門至少 3 個。

施工規範：

1. 門框安裝應垂直水平。
2. 門扇與門框間隙應均勻。
3. 門扇開關應順暢，無卡滯或異音。

2.1.5 拆除工資

施工規範：

1. 拆除前應確認水電管路已切斷並封管。
2. 拆除應採低噪音、低震動方式，避免影響鄰房。
3. 拆除後之廢料應當日清運，不得堆置過夜。
4. 拆除過程應持續灑水，防止粉塵擴散。

2.1.6 廢棄物清理

施工規範

施工規範：

1. 一般事業廢棄物應分類為：金屬類、木作類、混凝土類、一般垃圾。
2. 有害廢棄物（如石綿、油漆桶）應依環保法規專門處理。
3. 清運車輛應符合環保規定，車斗應覆蓋防塵網。
4. 清運完成後應檢附廢棄物妥善處理證明文件。

2.2 浴室工程

2.2.1 浴室隔間（H:2100MM 20mm 防水強化樹脂板面貼 ABS 板 面板:白橡銀彩）

材料規範：

1. 防水強化樹脂板應符合耐燃二級規定。
2. 板材厚度 20mm。
3. ABS 面板應符合規定。
4. 面板顏色白橡銀彩應均勻一致，無色差。

施工規範：

1. 隔間骨架應採用不鏽鋼或鋁合金，依設計圖說組立。
2. 板材切割應平整，接縫應緊密。
3. 固定件應採不鏽鋼螺絲。

施工規範

4. 收邊應採同色系收邊條，接角處應 45 度切割相接。

2.2.2 原隔間拆除（拆除工資）

同 2.1.5 拆除工資規範，另增訂：

1. 拆除前應確認不影響結構安全。
2. 管線拆除後應立即封管，防止異味擴散。

2.2.3 單面盆檯面更換（105*56）一體槽盆 附三腳架*2 附水龍頭

材料規範：

1. 檯面應採人造石或陶瓷材質，一體成型無接縫。
2. 三腳架應採不鏽鋼材質。
3. 水龍頭應符合規定。

施工規範：

1. 檯面安裝應水平。
2. 三腳架應以膨脹螺絲固定於牆面。
3. 給水管應採用不鏽鋼軟管，冷水熱水管應以顏色區分（藍/紅）。
4. 排水管應設置存水彎，接頭處應塗布水管膠。
5. 安裝完成後應進行給排水測試，確認無滲漏。

施工規範

2.2.4 浴櫃 壁掛式 6 層櫃 (120*160*60cm)

材料規範：

1. 櫃體應採發泡板或不鏽鋼材質，具備防水防潮特性。
2. 層板厚度不小於 18mm，承重能力不小於 20kg/層。
3. 五金配件應採不鏽鋼或耐蝕材質。

施工規範：

1. 浴櫃應以不鏽鋼膨脹螺絲固定於 RC 牆面。
2. 櫃體與牆面接縫處應施打水性矽利康密封。
3. 層板安裝應水平，間距應均勻一致。
4. 櫃門開關應順暢，無卡滯。

2.2.5 置衣架附 U 型吊管 (拉絲面)

材料規範：

1. 置衣架應採 SUS 304 不鏽鋼，表面拉絲處理。
2. 固定座應採不鏽鋼材質，附防滑膠墊。

施工規範：

1. 安裝高度應依使用者需求調整，一般距地板 140-160cm。
2. 固定螺絲應採用不鏽鋼膨脹螺絲。
3. 荷重測試：每組應能承受 20kg 以上。

施工規範

2.2.6 淋浴龍頭加裝花灑（大 7 管+35cm 小 ST 軟管）

材料規範：

1. 龍頭本體應採銅質鍍鉻，符合規定。
2. 花灑應採不鏽鋼或 ABS 鍍鉻，具備省水標章。
3. 軟管應採不鏽鋼編織軟管，長度 35cm。

施工規範：

1. 安裝前應先清洗管內雜質。
2. 止水帶應纏繞 10-15 圈，方向與鎖固方向相反。
3. 鎖緊扭力應適當，避免過緊損壞牙口。
4. 安裝後應測試給水壓力，確認無滲漏。

2.2.7 廢棄物清理

同 2.1.6 廢棄物清理規範。

2.3 廁所工程

2.3.1 廁所隔間（H:2000MM 20mm 防水強化樹脂板面貼 ABS 板 面板:白橡銀彩）

施工規範

材料規範：

1. 同 2.2.1 浴室隔間規範。
2. 廁所隔間應增設通風百葉或門下通風間隙（不小於 5cm）。

施工規範：

1. 同 2.2.1 浴室隔間施工規範。
2. 門片安裝應預留通風間隙。

2.3.2 原隔間拆除（拆除工資）

同 2.2.2 拆除規範。

2.3.3 雙面盆檯面+浴櫃（255*56*45cm）

材料規範：

1. 檯面應採人造石或陶瓷材質。
2. 浴櫃應採發泡板或不鏽鋼材質。
3. 盆具應為雙槽設計，兩側均附水龍頭。
4. 五金配件應採不鏽鋼材質。

施工規範：

1. 檯面安裝應水平。
2. 浴櫃應以不鏽鋼膨脹螺絲固定於牆面及地面。

施工規範

3. 給排水管線應預留檢修口。
4. 安裝完成後應進行滿水測試，確認無滲漏。

2.3.4 廢棄物清理

同 2.1.6 廢棄物清理規範。

參、防水防潮工程規範（通用）

3.1 基本要求

1. 浴室、廁所樓地面應設置防水層。
2. 門口應有阻止積水外溢的措施。

3.2 防水材料規範

1. 防水材料應具備出廠合格證及檢驗報告。

3.3 防水施工規範

1. 施工前應清理基層，確保平整、乾燥、無雜物。
2. 轉角處應做圓角處理，並增設補強層。

施工規範

3. 防水層應塗佈至少二道，總厚度不小於 1.5mm。

3.4 防潮施工規範

1. 牆面防潮層應塗佈至天花板。
2. 頂棚應施作防潮漆或防潮塗料。
3. 通風管道周圍應加強密封。

肆、水電配管工程規範

4.1 給水工程

1. 給水管應採用不鏽鋼壓接管或 PVC 給水管。
2. 管徑應依設計圖說。

4.2 排水工程

1. 排水管應採用 PVC 管。
2. 馬桶排水管徑不小於 4 吋。
3. 管路坡度應不小於 1/100。
4. 完成後應進行排水測試，確認通暢無阻塞。

施工規範

4.3 衛生設備數量

伍、品質管理與檢驗

5.1 材料檢驗

1. 所有材料進場應辦理材料檢驗，填寫材料進場紀錄表。
2. 檢驗不合格材料應立即退場，不得使用。

5.2 施工檢驗

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施工查核作業參考基準辦理，重點檢驗項目如下：

檢驗時機	檢驗項目	檢驗標準	檢驗人員
-----	-----	-----	-----
施工前	材料規格	符合設計圖說及規範	監造單位、承包商
施工中	防水層	厚度、連續性、積水測試	監造單位
施工中	隔間安裝	垂直度、水平度、牢固性	監造單位

施工規範

完工後	給排水測試	滿水、試壓、通水	監造單位、業主	
完工後	整體驗收	符合設計圖說及規範	業主、監造、承包商	

5.3 竣工文件

1. 竣工圖說（含水電配置圖）
2. 材料出廠證明及檢驗報告
3. 施工日誌及照片
4. 檢驗紀錄表
5. 廢棄物清理證明

陸、安全衛生管理

6.1 一般規定

1. 施工現場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示標誌。
2. 施工人員應配戴安全帽、安全鞋等個人防護具。
3. 高處作業應設置安全帶掛點及施工架。

6.2 用電安全

施工規範

1. 臨時用電應設置漏電斷路器。
2. 電纜線應架空或加設防壓保護。
3. 潮濕場所應使用防水接頭及防爆燈具。

6.3 粉塵防制

1. 拆除作業應灑水降低粉塵。
2. 切割作業應使用濕式切割或配備集塵裝置。
3. 施工人員應配戴防塵口罩。

6.4 化學品管理

1. 溶劑、塗料等化學品應存放於通風良好處。
2. 現場應配置物質安全資料表 (SDS)。
3. 作業人員應配戴防護手套及有機溶劑口罩。

柒、驗收標準

7.1 一般驗收

1. 所有工項應符合設計圖說及本規範要求。

施工規範

2. 表面應平整美觀，無明顯瑕疵。
3. 設備功能應正常運作。

7.2 防水驗收

1. 積水測試 24 小時無滲漏。
2. 淋水測試 30 分鐘無滲漏。

7.3 給排水驗收

1. 給水試壓 $10\text{kg}/\text{cm}^2$ ，30 分鐘壓力下降不超過 $0.5\text{kg}/\text{cm}^2$ 。
2. 排水通水順暢，無堵塞、無異音。

7.4 整體驗收

由業主、監造單位及承包商共同辦理，填寫驗收紀錄表，確認所有項目合格後始得完成驗收。

捌、保固規定

1. 本工程保固期限自驗收合格日起算，結構體保固 15 年，防水工程保固

圓山女子宿舍晒衣場及浴室廁所整修工程

施工規範

5 年，一般設備保固 2 年。

2. 保固期間內因施工不良導致之瑕疵，承包商應無償修復。

3. 天災或人為破壞不屬保固範圍。

玖、附則

1. 本規範未盡事宜，依相關法規及工程慣例辦理。

2. 施工期間如發現圖說與現場不符，應即時提請監造單位處理。

3. 本規範經業主及承包商雙方確認後生效。

編製日期：115 年 3 月 18 日

業主單位：圓山大飯店

代表簽章：

日期：